

公司代码：600149

公司简称：ST 坊展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大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艳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37,350,916.44元，2020年底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3,006,350.11元。鉴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拟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9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	指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廊坊控股	指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华逸发展	指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广炎供热	指	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廊坊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	Langfang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F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大为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春岭	温晓辉
联系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永丰道3号廊坊发展大厦B座22层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永丰道3号廊坊发展大厦B座22层
电话	0316-2766166	0316-2766166
传真	0316-2765688	0316-2765688
电子信箱	lf600149@163.com	lf600149@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廊坊市广阳区凯创大厦第1幢2单元22层2-2208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5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永丰道3号廊坊发展大厦B座2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5000
电子信箱	lf600149@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坊展	600149	*ST坊展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剑辉、李星辰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96,979,597.65	187,255,191.96	5.19	73,130,38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9,433.78	2,524,445.51	328.19	2,056,70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3,460.96	1,387,433.44	-4.61	-11,707,29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4,866.64	-11,144,423.70	不适用	1,599,527.30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461,037.06	208,862,199.61	-19.34	206,337,754.10
总资产	672,770,202.50	708,559,821.07	-5.05	695,095,126.1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4	0.0066	330.30	0.0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4	0.0066	330.30	0.0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5	0.0036	-2.78	-0.0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4	1.22	增加3.82个百分点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0.67	减少0.04个百分点	-5.7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7,278,820.14	13,017,044.71	12,388,768.09	94,294,96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660.66	-3,313,599.95	5,420,415.15	7,779,95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17,108.58	-3,360,968.30	-3,597,305.04	7,364,62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9,167.48	-24,548,656.96	-24,086,791.87	92,299,482.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1.17	-1,114,953.98	13,466,378.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4,712.44	200,993.79	6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46,184.34	1,346,267.33	-38,219.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0,523.57	340,197.65	-99,161.99
所得税影响额	-3,564,871.56	364,507.28	-165,000.35
合计	9,485,972.82	1,137,012.07	13,763,996.12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1) **供热业务。**为城区、园区及小区居民、商业和工业用户提供供暖及蒸汽等服务,并开展供热系统的统一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供热主业布局进程,在项目签约方面,2020 年实现签约供热面积 90.74 万平方米,累计签约面积 952.68 万平方米,实际供热面积 470.52 万平方米;在供热经营权方面,2020 年签订供暖框架协议锁定供热面积 172 万平方米。截止 2020 年,公司供热经营区域面积超 100 平方公里,是廊坊市覆盖区域最大的供热企业。

(2) **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展房产租赁业务,实现收入 299.76 万元。

2、经营模式

公司供热业务有集中供热和分布式供热两大业务模式。集中供热是以电厂余热、工业余热、大型燃煤锅炉/燃气锅炉作为热源形式,通过热力管网将热能输送并销售给用户。分布式供热是在小区、小型园区内建设小型热源站,以天然气、电能或其他清洁能源作为热源,为用户提供微网供热服务。供暖期为每年 11 月 15 日至次年 3 月 15 日,用户按照当地物价管理部门制定的收费标准向公司一次性缴纳一个完整供暖期的费用。

公司通过下属控股公司华逸发展和广炎供热经营上述供热业务。

华逸发展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华逸发展以清洁供能为主业,为城区、园区、小区统一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供能系统,综合解决各类用户对暖、气、冷、电、热水及蒸汽等多品种的能源需求。截止 2020 年,华逸发展

签约供热面积 230.64 万平方米，实际供热收费面积 8.1 万平方米。华逸发展目前已组建了一支掌握集中供热和分布式供热专业技术的核心团队，包括热力、天然气行业的资深管理专家和技术专家，形成了从技术到市场、从规划设计到建设运营的有机组合。华逸发展将进一步发挥自身团队优势和技术优势，立足廊坊，辐射京津冀，大力推进供热业务的布局进程。

广炎供热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020 万元，华逸发展持有其 55% 股份。广炎供热以集中供热为主业，主要供热范围集中于廊坊市主城区西部及北部。公司下辖学院区、北环、城北三座供热站，供暖总户数超过 6 万户，截止 2020 年底签约供热面积 722.04 万平方米，签订供暖框架协议 72 万平方米，实际供热收费面积 462.42 万平方米，是廊坊市城区第二大供热企业。近几年，伴随着国家“清洁供暖、铁腕治霾”等系列政策的不断出台，广炎供热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三大热力站主动增设脱硫、脱销设备，并对其他相关设备进行技术改革和提标改造，排放均达到国家及地方大气污染排放标准。随着廊坊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的城镇化快速发展，广炎供热运营面积也将得到进一步扩增，营业收入也将得到充足保证。

3、行业情况

2020 年，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深入推进，中国（河北）自由贸易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高质量发展，廊坊紧邻京津，地处京津冀协同发展核心功能区，新型城镇化进程也加快推进，区域供热行业将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随着国家部署实施蓝天保卫战计划，京津冀地区供热企业肩负着保证群众取暖过冬和节能减排的重要使命，供热企业应创新供热业务模式，推进清洁供热技术改革，争取企业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公司是廊坊市国有控股的唯一一家 A 股上市公司，所从事供热业务具有公用事业显著特征，供热需求为城镇居民和商户在采暖季的刚性需求，且供热收入具有稳定性；截止 2020 年，公司签约供热面积达到 952.68 万平方米，供热经营区域面积超 100 平方公里，在廊坊市城市供热中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区位优势

（1）位于京津冀协同发展核心功能区

《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确定了“功能互补、区域联动、轴向集聚、节点支撑”的布局思路，明确了“一核、两城、三轴、四区、多节点城市发展”的空间格局。廊坊市位于北京和天津两大国际城市之间，处于京津冀协同发展核心区域，将直接受惠于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的推进。公司将积极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政策红利，积极寻求业务拓展机会。

(2) 地处北京大兴国际机场辐射区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是建立在北京市大兴区和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之间的国际航空综合枢纽，2019年9月，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已投入运营。2020年4月，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河北部分）“3+13”规划体系获廊坊市人民政府批准，确定了“国际交往中心功能承载区、国家航空科技创新引领区、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区”的总体发展定位，公司将积极跟进对接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建设进程，进一步拓展公司供热业务。

2、国有股东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控股股东为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廊坊市第一大国有企业，主营业务涉及园区开发建设运营、土地一级开发、旧城改造、保障房建设、新民居建设、城区重点工程建设、房地产开发、新能源利用、物业管理等多个板块，是中心城区范围内最大的改造企业，是推动廊坊城市高标准建设、高质量发展的践行者和主力军。公司将充分利用控股股东的资源优势，进一步壮大自身业务，并谋求新的发展契机，充实优化业务结构。

3、专业团队优势

公司目前已组建了一支掌握集中供热和分布式供热专业技术的核心团队，包括热力、天然气行业的资深管理专家和技术专家，形成了从技术到市场、从规划设计到建设运营的有机组合，为公司供热业务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团队保障。

4、供热业务全流程技术优势

(1) **具备多能互补的总体规划能力。** 公司从需求端和供给端进行综合考虑，可制定最佳供能匹配方式和实现途径，已形成天然气低氮冷凝锅炉、空气源热泵、电蓄热（电锅炉与空气源热泵）、多联机空调、地源热泵等多种组合及解决方案，具备综合能源解决能力，为开辟供热市场拓宽了路径。

(2) **具备热源到户的一揽子设计能力。** 针对不同小区的用能需求、换热站布置、场地条件等具体情况，公司综合考虑安全、排放、省地、节能等因素，可利用管网水力平衡、分时分区控制、冷热联供综合设计等技术，制定热源配套设计方案，承接“一揽子、全过程工程”，对小区二次管网、入户热计量系统进行全面设计提升，扩大项目赢利空间，为后期生产运营提供了可靠保障。

(3) **具备现有供热项目技术升级改造能力。** 公司可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对现有供热项目热源系统进行环保节能改造，对供热网管进行二次优化设计，对换热站进行自控系统升级，对供热末端进行平衡调节，为打造节能、环保和智慧化的新型供热系统奠定了坚实基础。

(4) **具备软硬件配套供应体系集成能力。** 公司与行业内知名的专业配套供应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搭建并完善了供应商体系，具备了从规划设计、主要热源设备，到管材阀门和智控、计量集抄等软硬件系统的集成能力，为后续项目规范化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

(5) **具备自主开发创新能力。** 公司在清洁供热领域已自主开发四个实用新型专利和一个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目前均已获批并颁发证书。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稳局面、求发展的原则，进一步提高供热主业经营质量和规模，继续在供热业务上推进规模化发展和精细化管理，并逐步加强内部管控建设，全力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廊坊市的城市发展主线，秉承“稳步推进精细化管理，积极扩大供热版图”的经营理念，全力推进集中供热与分布式供热在各自的领域内大力发展，在市场拓展、成本管控、管理提升、股权收购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效，供热主业持续做优做精做大，业绩保持稳步提升。2020年，公司实现供热项目签约90.74万平方米，签订框架协议锁定供热面积172万平方米，供热业务版图在廊坊市区及下辖县域内得到进一步扩大。

1、扎实供热业务，效益稳步提升

（1）大力拓展供热新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国有背景优势和职业化团队的专业优势，将业务发展重点聚焦廊坊市区及辖县，通过抓存量拓增量，努力开发供热新市场。一是以市场开发为先锋，工程技术做支持，以个性化供热方案化潜在客户为实际签约客户；二是扩大业务范围，承接“一揽子、全过程工程”；三是多渠道精准沟通，提前锁定新项目；四是积极调研周边区域，发掘项目商机，扩大项目储备。

（2）持续推动公司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及运营管理，大幅改善供热运营各类指标，增强运营效能。一是对煤炭等主要原料实施公开招标，竞价选优；二是支持技术创新，用先进的节能技术代替原有的环保工艺，实现了促环保，降能耗，增热效；三是对部分小区换热站设施进行自动化改造，降低运维成本；四是推动公建换热站无人值守改造，采用分时分段远程调控技术，实现节能降耗；五是线上线下、加大稽查等多措并举，提升收费率；六是完善客服系统，联动热网，提高响应及时率；七是组建专业维修队伍，提高维修效率。

（3）坚持从严监管，确保安全生产

公司通过开展安全“体检”、“百日攻坚战”、“安全生产集中整治”、“隐患清零”等系列活动，确保全年安全生产。

2、开展股权收购，夯实供热业务发展基石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下属公司华逸发展17%股权，持股比例由45%增至62%，实现了公司对华逸发展的绝对控股，有利于获得更高比例的利润回报，进一步夯实了公司供热主业发展基石。

3、注销未开展业务子公司，加快业务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为聚焦主业，优化业务结构，改善整体经营质量，对近几年未开展业务的两家子公司予以注销，加快了公司业务转型升级步伐。

4、延续其他业务，保障公司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展房产租赁业务，实现业务收入299.76万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697.96 万元，其中：供热业务收入 19,398.20 万元，租赁业务收入 299.76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94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96,979,597.65	187,255,191.96	5.19
营业成本	126,164,962.33	128,616,170.49	-1.91
销售费用	1,395,628.40	900,335.28	55.01
管理费用	28,700,717.49	27,177,247.27	5.61
财务费用	67,734.01	-1,416,297.2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4,866.64	-11,144,423.7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63,194.98	-13,248,263.7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2,067.34	19,286,150.91	-234.25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697.96 万元，较去年增长 5.19%；营业成本 12,616.50 万元，较去年减少 1.9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供热业务	193,982,005.26	125,459,537.55	35.32	5.27	-1.87	增加 4.70 个百分点
租赁业务	2,997,592.39	705,424.78	76.47	0.62	-8.36	增加 2.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力产品	171,490,095.03	118,141,293.38	31.11	4.41	-1.41	增加 4.07 个百分点

						百分点
供热工程	22,491,910.23	7,318,244.17	67.46	12.30	-8.67	增加 7.47 个 百分点
租赁业务	2,997,592.39	705,424.78	76.47	0.62	-8.36	增加 2.31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河北省	196,979,597.65	126,164,962.33	35.95	5.19	-1.91	增加 4.63 个 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供热业务		125,459,537.55	99.44	127,846,362.21	99.40	-1.87	
租赁业务		705,424.78	0.56	769,808.28	0.60	-8.3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热力产品		118,141,293.38	93.64	119,833,591.99	93.17	-1.41	
供热工程		7,318,244.17	5.80	8,012,770.22	6.23	-8.67	
租赁业务		705,424.78	0.56	769,808.28	0.60	-8.36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563.6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0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457.5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9.1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变动比例较大，主要是增加了业务拓展费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98.02	17,494.78	-14.84	收到的货款部分为承兑汇票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6.82	1,231.12	101.18	收到政府补贴及暂收的往来款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80.10	13,941.79	-34.87	减少了存货、工程款的支付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5.46	2,184.35	30.72	增加人工成本的支付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1.85	1,169.82	30.95	增加所得税的支付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6.96	2,544.38	-41.95	减少了经营性暂付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7.32	1,343.92	64.99	增加设备的投入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	3,000.00	116.67	增加借款及票据贴现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	1,000.00	400.00	归还借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61	71.38	227.28	增加借款利息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近几年未开展业务的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98.85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799.80	16.05	13,240.29	18.69	-18.43	支付股权收购款
应收票据	3,484.25	5.18			100.00	收回取暖费及工程款
应收账款	1,670.04	2.48	2,763.26	3.90	-39.56	
其他应收款	95.32	0.14	170.45	0.24	-44.08	收回员工备用金
存货	1,065.89	1.58	2,247.15	3.17	-52.57	燃料消耗
在建工程	193.86	0.29	231.79	0.33	-16.36	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定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11	0.73	361.15	0.51	35.99	税会差异
短期借款	3,504.03	5.21	2,003.77	2.83	74.87	未到期商票贴现
应付账款	1,576.95	2.34	2,883.15	4.07	-45.30	本期支付上期工程款及货款
预收款项			6,860.11	9.68	-100.00	
合同负债	8,376.66	12.45			100.00	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
其他流动负债	254.91	0.38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05.42	0.90	583.89	0.82	3.69	
应交税费	1,028.47	1.53	961.97	1.36	6.91	
其他应付款	3,984.63	5.92	2,399.25	3.39	66.08	增加暂未支付的股权款
递延收益	410.67	0.61	26,379.00	37.23	-98.44	执行新收入准则重分类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112.22	31.38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1.04	1.21	481.93	0.68	68.29	税会差异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的整体性分析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及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供热业务稳步开展，进一步夯实了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下属控股公司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比例，收购了下属公司华逸发展 17% 股权，公司持有华逸发展的股权比例达 62%。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购下属控股公司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7%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1）。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华逸发展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华逸发展以清洁供能为主业，为城区、园区、小区统一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供能系统，综合解决各类用户对暖、气、冷、电、热水及蒸汽等多品种的能源需求。截止 2020 年，华逸发展签约供热面积 230.64 万平方米，实际供热面积 8.1 万平方米。华逸发展目前已组建了一支掌握集中供热和分布式供热专业技术的核心团队，包括热力、天然气行业的资深管理专家和技术专家，形成了从技术到市场、从规划设计到建设运营的有机组合。华逸发展将进一步发挥自身团队优势和技术优势，立足廊坊，辐射京津冀，大力推进供热业务的布局进程。截止报告期末，华逸发展总资产 51,924.89 万元，净资产 13,943.85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630.85 万元。

2、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广炎供热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020 万元，华逸发展持有其 55% 股份。广炎供热以集中供热为主业，主要供热范围集中于廊坊市主城区西部及北部。公司下辖学院区、北环、城北三座供热站，供暖总户数超过 6 万户，截止 2020 年底签约供热面积 722.04 万平方米，签订供暖框架协议 72 万平方米，实际供热收费面积 462.42 万平方米，是廊坊市城区第二大供热企业。近几年，伴随着国家“清洁供暖、

铁腕治霾”等系列政策的不断出台，广炎供热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三大热力站主动增设脱硫、脱销设备，并对其他相关设备进行技术改革和提标改造，排放均达到国家及地方大气污染排放标准。随着廊坊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的城镇化快速发展，广炎供热运营面积也将得到进一步扩增，营业收入也将得到充足保证。截止报告期末，广炎供热总资产 42,198.65 万元，净资产 10,937.84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101.45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区域发展

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廊坊全域都处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核心区。廊坊紧邻京津，区位优势极其特殊，具备和京津同城融合发展的基础和条件，是最先最大的受益者。公司作为廊坊本地上市企业，将紧紧抓住京津冀协同发展这一重大战略机遇，主动对接廊坊域内外各种优质资源，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差别化的合作与资源整合，放大发展优势，实现各方合作共赢。

2、供热业务

热力生产与供应行业的发展区域主要集中在北方传统采暖地区，主要是严寒地区和寒冷地区，包括东北、华北和西北地区等，热力生产与供应行业需求强劲，行业规模较大，发展速度较快。

从中国供热面积的省市分布来看，华北各省供热面积排名靠前，这些地区对热力生产和供应企业的需求较大。

《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 年）》明确到 2021 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 70%。廊坊市作为重点城市作为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2+26”城市之一，按照河北省冬季清洁取暖要求扎实推进清洁取暖工作，确保实现全市域范围内清洁取暖全覆盖。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能源局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 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生态环境部下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 2020-2021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等文件要求，要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持续推进清洁取暖，不断提高供暖产品和服务供给的质量和效率，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各级政府出台的相关政策对热力行业提高产品和服务供给质量提出了明确的要求，环保标准的提高对供热企业的环保改造形成较大的压力，但同时也为公司技术创新、设备升级改造、服务质量提升创造了机会。2021 年，公司将继续推动技术创新，环保改造，满足超低排放要求。同时树立优质服务的理念，提高供热效能，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深入分析自身优劣势以及外部机会和挑战的基础上，针对性的制定了战略发展思路：公司将以京津冀协同发展为契机，继续围绕廊坊城市发展主线，深挖区位优势资源，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整合优化廊坊供热市场，以供热业务规模化、集约化为基础，向公用事业领域纵深发展的同时，充分发挥地方国有上市公司平台优势，适时发展新业务，不断优化资产结构，逐步壮大资本运作能力，打造健康、持续、稳定的经营局面，顺利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升级，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思路

（1） 供热市场情况

经调研统计，廊坊市主城区内入网供暖面积 4500 余万平方米，实际供热面积 3000 余万平方米，供热企业 10 余家。主要通过热电联产、燃煤、燃气锅炉等集中供热方式及燃气锅炉、燃气热泵等分布式供热等不同方式向用户供热。廊坊地处京津之间，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促进廊坊城镇化快速发展，供热刚性需求逐年递增，现有供热企业比较分散，供热行业发展潜力及整合空间巨大。

（2） 公司发展思路

公司经过近四年的运营发展，供热业务规模得到大力夯实。截至目前，公司已成为廊坊市区实际供热面积第二、供热经营区域面积第一的供热企业。2021 年，公司将充分利用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城镇化建设推进契机，按照“把握城市发展节奏，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理念，充分发挥公司技术优势和资源优势，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着力推进供热业务规模化、智能化、集约化、精细化发展的同时，加大力度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全力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升级。

2、经营计划

（1） 做强做优供热业务，经营业绩再攀升

2021 年，公司仍将依托国有控股股东的资源优势，发挥专业技术团队的运营能力，紧跟项目开发时序拓展市场，适时改善热源结构，发展多品种热源储备，深挖降本空间，提升管理水平，树立公司品牌形象，做强做优供热业务，促进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1. 稳定有序开拓供热新市场。公司仍将依托国有背景优势及专业团队的技术能力，结合廊坊市城市总体规划（2016-2030 年）及房产项目开发时序，积极承接市区及辖县内供热项目，同时发挥集中供热及分布式供热专业技术优势，力争供热新项目建设及老项目的二次开发，探索采取多种经营模式获取园区供热经营权。

2. 发展多品种清洁热源。公司将结合现有热源模式及城市未来发展规划，利用现有的技术优势，发展多品种清洁热源储备。

3. 供热业务提质增效向纵深发展。2021 年，公司继续加强供热业务提质增效。一是推进煤炭等主要原料公开招标常态化，同时扩大场站储煤能力，抓住煤价低谷机遇，保证充足储备；二是继续进行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锅炉热效，降低二网能耗，提高余热回收效能；三是利用数字信息，智慧调度生产，实施分时分区温度控制，降

低生产成本，提高供热质量；**四是**扩大无人值守换热站覆盖率，全力打造智慧热网；**五是**实行施工方准入制度，建立优质供应商名录，保证工程质量，降低运维成本；**六是**非供暖期开展供热管网排查，消除隐患；**七是**优化客服系统，多维度改善运营指标。

4. 公司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公司将立足实际，以强化管理为重点，通过优化配置，健全制度、完善流程、落实责任、加强监控等举措，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整体提升。

5. 坚守安全生产底线不放松。2021年，公司仍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开展隐患排查和治理；进一步加强安全基础内业管理；完善安全生产操作流程，加强上岗人员安全培训；利用信息化，时时监控供暖季污染物排放指标，确保环保安全；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的长效机制，确保职责履行到位，安全管理全覆盖、无漏洞。

(2) 强化资金统筹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21年，公司将继续拓展融资资源，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努力实现多渠道、低成本融资；同时加强资金使用全流程管控，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围绕公司战略，紧跟城市发展主线，谋求新的业务增长点

2021年，公司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紧跟廊坊推动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廊坊）高质量发展的有利时机，利用国有控股股东资源优势，充分发挥自身融资优势，谋求新的经济增长点，做大公司规模，实现更大的经济效益。

(4) 升级服务质量，发挥公司社会效益

公司将通过“加强一个监测，优化两个流程，完善三个机制”升级服务质量，即加强管网监测，优化减免、退费流程，完善服务快速反应、考核评价、监督管理机制，打造供热服务新面貌，以优质的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提升公司新形象，塑造优质供热品牌。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风险。国家宏观调控或产业政策的调整，对行业、产品的影响，容易给公司的经营造成不确定性风险。

2、市场竞争。随着供暖行业体制机制改革的深化，进一步放开市场准入限制，推动供暖行业向规模化、集约化、跨地区经营方向发展，将加大供热市场的竞争压力。

3、财务风险。如果公司经营管理不善，出现资本结构、资产负债率、应收应付款及现金流问题等，则会造成资金周转困难并使业务发展受到阻碍。

4、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公司供热业务主要消耗的是燃煤，随着供暖面积的增加，燃煤的消耗将持续增加，燃煤价格波动将给公司带来一定影响。

5、环保风险。公司目前已经实现超低排放，但随着环保标准的提高，公司将加大环保投入，增加生产成本。

6、管网设备老化风险。供热管网设备均有一定的使用周期，随着管网设备使用年限的增加，公司维护和更新的成本将会增加。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20 年	0	0	0	0	10,809,433.78	0
2019 年	0	0	0	0	2,524,445.51	0
2018 年	0	0	0	0	2,056,701.49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承诺置入资产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	2008年12月12日	否	否	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因经营艰难，2010年起无力履行前期承诺。	公司已起诉海南中谊并于2014年5月5日正式立案（【2014】廊开字第305号），2014年6月30日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海南中谊履行承诺事项实施有条件豁免的议案》。公司于2014年12月19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法院依据置换协议中关于发生争议解决方式已经明确了仲裁方式，故不属于审理范围，对公司起诉应予驳回。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2016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仲裁委员会《受理通知书》。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海南中谊拒不承认其承诺，对公司提交的证据予以否认。公司为进一步查明事实、保全证据，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出于审慎考虑，公司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撤回本案仲裁。公司于2018年7月3日收到上海仲裁委员会决定书【2016沪仲案字第2387号】，仲裁庭同意公司撤回仲裁申请。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0年1月15日，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与廊坊市新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北京新机场（廊坊区域）回迁安置区供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广炎供热将为新航城建设的北京新机场（廊坊区域）回迁安置区供热项目提供运营管理服务。服务内容：热源及一次网的运行、维修、维护；小区换热站、供热管网、供热设备的运行、维修、维护；供热设备、设施的抢修；用户咨询、报修和入户维修；代为收取用户取暖费。委托期限为五年，自本项目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至五年期满；运营收费按入网总采暖建筑面积计算，最终收费标准以区政府委托的审计、财评单位确认金额为准，待运营收费标准确定后，双方另行签订《北京新机场（廊坊区域）回迁安置区供热项目委托运营管理合同》；入网总采暖建筑面积如有变化，双方一起核定；委托运营期内，如因政策变化导致运营服务成本变化，双方另行协商调价。</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下属公司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与廊坊市新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北京新机场（廊坊区域）回迁安置区供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1）</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5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9.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5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55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华逸发展为广炎供热25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持有华逸发展62%股权, 按持股比例计算担保余额为1550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供热企业，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在实现企业经济利益的同时，切实履行节能减排和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排放口分布情况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实际平均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毫克/立方米)	实际排放总量(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学院区供热站	粉尘	烟气排放	1	2.964	≤10	1.832	-	无
		二氧化硫			5.71	≤35	2.908	42.355	无
		氮氧化物			33.304	≤80	19.48	42.355	无
	北环供热站	粉尘	烟气排放	1	2.71	≤10	2.323	-	无
		二氧化硫			5.218	≤35	5.281	93.8	无
		氮氧化物			40.992	≤80	57.8	93.8	无
	城北供热站	粉尘	烟气排放	1	3.704	≤10	1.011	-	无
		二氧化硫			2.232	≤35	0.619	43.6	无
		氮氧化物			67.76	≤80	25.1	43.6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学院供热站、北环供热站脱硝采用 SCR+SNCR 复合式脱硝；脱硫采用湿式氧化镁脱硫塔及烟气净化与热质回收一体机复合式脱硫；除尘工艺为布袋除尘器及烟气净化与热质回收一体机复合式除尘。有效控制运行期间烟气排放粉尘不高于 10 毫克每立方米、二氧化硫不高于 35 毫克每立方米、氮氧化物不高于 80 毫克每立方米，实现烟气超低排放。

城北供热站脱硝采用 SSNCR 脱硝；脱硫采用湿式氧化镁脱硫塔及烟气净化与热质回收一体机复合式脱硫；除尘工艺为布袋除尘器及烟气净化与热质回收一体机复合式除尘。有效控制运行期间烟气排放粉尘不高于 10 毫克每立方米、二氧化硫不高于 35 毫克每立方米、氮氧化物不高于 80 毫克每立方米，实现烟气超低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学院区环评编号：国环评证甲字第 1058 号，学院区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1003795454670N003V

北环环评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1222 号，北环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1003795454670N001U

城北环评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1213 号，城北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31003795454670N002Q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三个供热站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学院区站备案编号：131002-2019-009-L

北环站备案编号：1310032019016L

城北站备案编号：1310032019035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供暖季每季度采用第三方公司出具烟气比对及自行监测检测报告。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华逸发展 5 台天然气常压热水锅炉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的排放量均符合排放标准。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4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5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恒大地产集团有 限公司	0	76,032,050	2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廊坊市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0	58,173,700	15.30	0	冻结	500500 00	国有法人
黎东	-14,700	7,040,800	1.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裕平	1,252,165	4,550,000	1.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杜永康	1,474,425	4,359,425	1.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建明	2,590,639	4,290,839	1.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智楠	934,601	3,277,202	0.8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敏	70,000	1,750,000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秀珍	283,000	1,745,000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邱武国	1,188,100	1,676,200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76,032,050	人民币普通股	76,032,050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173,7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73,700				
黎东	7,040,800	人民币普通股	7,040,800				
黄裕平	4,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50,000				
杜永康	4,359,425	人民币普通股	4,359,425				
毛建明	4,290,839	人民币普通股	4,290,839				
潘智楠	3,277,202	人民币普通股	3,277,202				
朱敏	1,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				
陈秀珍	1,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5,000				
邱武国	1,6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6,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说明：

报告期内，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817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0%，冻结的股份为 5005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86.04%，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7%。廊坊控股表示将尽早解除对持有公司股份的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临 2018-017）。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凌少金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土地开发建设，城中村改造开发建设，旧城改造开发建设的投资；土地整理；土地开发建设项目的研究及信息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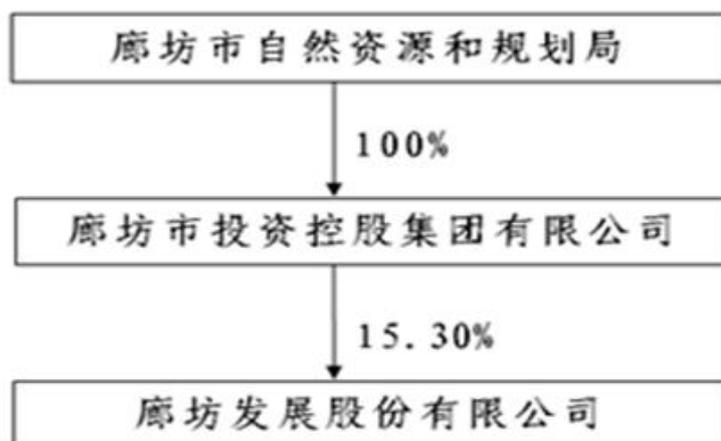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恒大地产集团	柯鹏	1996年6	91440101231245152Y	393,979.6387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服务；室内装饰、设计；制冷、

有限公司		月 24 日			空调设备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0%股份，（注：本表资料取自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大为	董事长	男	41	2016-03-02	2022-08-19	0	0	0	无		是
王大为	董事	男	41	2015-12-08	2022-08-19	0	0	0	无		是
曹 玫	副董事长、职工董事	女	48	2016-08-19	2022-08-19	0	0	0	无		否
赵俊慧	董事	女	50	2019-08-19	2022-08-19	0	0	0	无		是
张春岭	职工董事	男	46	2017-05-04	2022-08-19	0	0	0	无		否
魏树焕	职工董事	女	48	2016-08-19	2022-08-19	0	0	0	无	30.60	否
许艳宁	董事	女	42	2017-12-04	2022-08-19	0	0	0	无		否
李君彦	董事	女	45	2016-08-19	2022-08-19	0	0	0	无		是
周 静	独立董事	女	39	2016-08-19	2022-08-19	0	0	0	无	9.52	否
段嘉刚	独立董事	男	43	2016-08-19	2022-08-19	0	0	0	无	9.52	否
翟洪涛	独立董事	男	41	2016-08-19	2022-08-19	0	0	0	无	9.52	否
沈友江	独立董事	男	60	2017-12-04	2022-08-19	0	0	0	无	9.52	否
李丽霞	监事会主席	女	55	2017-12-25	2022-08-19	0	0	0	无	17.94	否
李丽霞	监事	女	55	2017-12-04	2022-08-19	0	0	0	无		否
王桂兵	监事	女	47	2015-12-08	2022-08-19	0	0	0	无		是
支 寅	职工监事	男	34	2015-03-05	2022-08-19	0	0	0	无	14.12	否
曹 玫	总经理	女	48	2016-07-01	2022-08-19	0	0	0	无	91.89	否

薛志军	副总经理	男	40	2020-03-13	2022-08-19	0	0	0	无	47.14	否
张春岭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6-08-19	2022-08-19	0	0	0	无	33.26	否
许艳宁	财务总监	女	42	2019-08-19	2022-08-19	0	0	0	无	26.17	否
合计	/	/	/	/	/				/	299.2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大为	现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廊坊市计划委员会项目办公室科员；廊坊市发展改革委员会重点项目办公室科员；共青团廊坊市委青工青农部副主任科员；共青团廊坊市委青工青农部部长；廊坊市安次区北史家务镇党委副书记（挂职）；共青团廊坊市委办公室主任；共青团廊坊市委党组成员、副书记；第六届廊坊市政协委员；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廊坊市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曹 玫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业发展中心副总经理，领导力发展中心、测评中心主任；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第六届廊坊市政协常委。
赵俊慧	现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五三四工厂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工会副主席；际华三五三四制衣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廊坊分公司总经理；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廊坊市国开万庄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春岭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企管处科员、证券科副科长、证券科科长、证券事务代表；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采购管理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魏树焕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人力资源部部长。曾任廊坊市科森电器有限公司分公司主管；廊坊市新朝阳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行政后勤管理中心总监；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后勤管理中心总监；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行政总监。
许艳宁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历任廊坊至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审计员；民航干部管理学

	院财务部职员；华都房地产财务部会计主管；廊坊华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代行）。
李君彦	现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法律事务部部长，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廊控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河北宗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廊坊空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河北新空港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廊坊至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审计员，北京世纪建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北京康禾瑞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风险管理部部长。
周 静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曾任重庆市索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重庆市海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
段嘉刚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天鸿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天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力勤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嘉逸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翟洪涛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合伙人；青岛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任北京市北斗鼎铭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东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友江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廊坊愉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黑龙江省伊春市朗乡林业局主管会计；廊坊市淀粉厂主管会计；廊坊市新雄利建筑装饰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廊坊市开发区威比爱机械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廊坊北方嘉科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廊坊银安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李丽霞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历任廊坊市国开兴廊公司副总经理、廊坊市国开万庄新城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部负责人、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群部部长、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职工董事、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办公室主任兼业务拓展部部长。
王桂兵	现任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凯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廊坊市新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廊坊空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信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廊控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筑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河北宗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廊坊市廊控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会计主管、财务部副部长，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支 寅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曾任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专员；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
薛志军	现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投资总监、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华东区域发展经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河东部产业新城总经理、北京复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产品线总经理、山水文园凯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拓展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薛志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任命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大为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	2015.07	
王大为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王大为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7.03	
赵俊慧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5.03	
赵俊慧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5	
李君彦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事务部部长	2020.04	
王桂兵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中心主任	2020.04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大为	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5.12	
王大为	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5.12	
王大为	廊坊市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5.12	2021.03
赵俊慧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7.03	
赵俊慧	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17.03	
赵俊慧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7.11	
赵俊慧	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8.11	
李君彦	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4	
李君彦	河北宗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0	
李君彦	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	
李君彦	廊坊市廊控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7	
李君彦	廊坊空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2	
李君彦	河北新空港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1	
王桂兵	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	
王桂兵	廊坊市凯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4	
王桂兵	廊坊市新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1	
王桂兵	河北宗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0	
王桂兵	廊坊市廊控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	
王桂兵	廊坊市筑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	
王桂兵	廊坊市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	
王桂兵	廊坊市廊控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7	
王桂兵	廊坊空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	
王桂兵	廊坊市信投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	
周 静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3.01	
段嘉刚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8.08	

段嘉刚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5	
翟洪涛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合伙人	2012.03	
翟洪涛	东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6	2020.08
翟洪涛	青岛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20.12	
沈友江	廊坊愉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2.0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的年度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然后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的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制定的薪酬管理办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99.2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薛志军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6
经营人员	14
技术人员	18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19
业务人员	30
合计	1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	6
本科	72
大专	31
大专以下	21
合计	13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由董事会根据不同岗位制定标准后按月发放。普通员工依据岗位、个人能力等确定薪酬，分试用期薪酬和正式员工薪酬，公司根据国家规定为其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河北证监局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2、公司负责为员工组织培训，分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其中，内部培训由公司内部各领域专业人员（含独立董事）为员工进行培训；外部培训是指组织员工参加培训机构、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等。

3、组织各岗位员工积极参加岗位所需技术职业资格的学习及考核。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要求，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1.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邀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2. 控股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现象，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能够做到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且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严格按照《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 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现有 11 名董事，其中职工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每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其成员组成合理。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4. 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5. 关联交易: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有关规定,有效规范了公司关联交易行为。

6. 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交所网站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8. 关于投资者关系: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的接听、答复以及传真、电子信箱的接收和回复。积极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网上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等途径向公司广大投资者宣传、介绍公司经营情况,并对其所提出的问题、质询给予了耐心、细致的解释和答复。

9. 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要求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都能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没有发生泄密事件。

10. 公司治理活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内控制度建设,使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全体人员深入学习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及《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等准则,强化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5 月 21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10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8 月 1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

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大为	否	6	6	4	0	0	否	2
曹 玫	否	6	6	4	0	0	否	2
赵俊慧	否	6	6	5	0	0	否	2
张春岭	否	6	6	4	0	0	否	2
魏树焕	否	6	6	4	0	0	否	2
许艳宁	否	6	6	4	0	0	否	2
李君彦	否	6	6	4	0	0	否	2
周 静	是	6	6	6	0	0	否	2
段嘉刚	是	6	6	6	0	0	否	2
翟洪涛	是	6	6	6	0	0	否	2
沈友江	是	6	6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履行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依照规定召开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并对审议议案均表示赞成，未对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战略决策委员会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制定过程中，提出了重要的建设性意见，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审计等工作中积极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专业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查，为董事会建立和完善公司激励机制发挥了专业作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公司更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中，对候选人进行了专业资格审核，并向董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经营层高管的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强化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1）第 020368 号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发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廊坊发展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廊坊发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之（二十四）、附注六之（三十一）所述，廊坊发展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196,979,597.65 元。主要包括热力产品销售、供暖工程收入、房屋租赁收入。由于营业收入是廊坊发展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并评价廊坊发展公司与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和评价廊坊发展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得到执行；

(3) 实施分析性程序，关注可比期间收入波动的合理性；比较毛利率的变动，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将账面供暖费收入以及应收、预收供暖费的期末余额与收费系统进行核对，确认是否一致；同时对各供热站提供的供暖期收费面积与收费系统核对，确认供暖期实际供暖面积。根据实际供暖面积与政府规定的供暖收费价格，以及供暖期天数和分摊比确定本期供暖收入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5) 执行细节测试，获取并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并以抽样方式检查了销售发票、采暖费面积、供热收费台账、销售合同、工程完工证明等支持性文件；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廊坊发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廊坊发展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廊坊发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廊坊发展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廊坊发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廊坊发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廊坊发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廊坊发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许剑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星辰

2021 年 3 月 29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7,998,031.83	132,402,86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4,842,490.48	
应收账款	七、5	16,700,391.51	27,632,593.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14,856.48	406,520.79
其他应收款	七、8	953,228.53	1,704,52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0,658,861.62	22,471,483.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389,100.95	5,235,771.98
流动资产合计		176,656,961.40	189,853,760.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6,299,873.25	16,039,505.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16,830,414.11	124,883,375.10
固定资产	七、21	271,548,841.80	283,881,818.96
在建工程	七、22	1,938,642.03	2,317,92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4,843,672.76	15,311,194.0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40,359,271.98	40,359,271.9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9,954,147.10	21,707,554.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911,119.84	3,611,46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9,427,258.23	10,593,953.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6,113,241.10	518,706,060.95
资产总计		672,770,202.50	708,559,821.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5,040,277.78	20,037,7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5,769,509.71	28,831,536.29
预收款项	七、37		68,601,088.02

合同负债	七、38	83,766,609.67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054,230.87	5,838,867.07
应交税费	七、40	10,284,655.13	9,619,691.65
其他应付款	七、41	39,846,304.39	23,992,457.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49,121.28	
流动负债合计		193,310,708.83	156,921,34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106,666.67	263,789,96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8,110,425.10	4,819,268.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11,122,243.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339,335.67	268,609,238.56
负债合计		416,650,044.50	425,530,579.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9,598,588.49	105,973,75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1,708,798.68	46,544,231.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13,006,350.11	-323,815,783.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8,461,037.06	208,862,199.61
少数股东权益		87,659,120.94	74,167,041.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6,120,158.00	283,029,24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2,770,202.50	708,559,821.07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79,491.31	58,241,144.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47.28	152,107.0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2,911.16	66,141.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0,549.37	1,962,504.70
流动资产合计		12,855,199.12	60,421,897.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2,116,822.21	27,846,69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3,060,100.23	120,904,790.54
固定资产		14,143,410.23	10,560,802.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320,332.67	159,312,292.23
资产总计		222,175,531.79	219,734,18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8,476.75	303,844.34
预收款项			657,838.79
合同负债		537,736.47	
应付职工薪酬		452,856.50	346,429.60
应交税费		228,515.14	218,655.32
其他应付款		35,302,038.35	28,816,570.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839,623.21	30,343,338.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6,839,623.21	30,343,33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973,752.03	105,973,75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544,231.47	46,544,231.47
未分配利润		-347,342,074.92	-343,287,13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335,908.58	189,390,85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2,175,531.79	219,734,189.88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6,979,597.65	187,255,191.9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96,979,597.65	187,255,191.96
二、营业总成本		159,283,476.78	158,619,463.2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26,164,962.33	128,616,170.49
税金及附加	七、62	2,954,434.55	3,342,007.43
销售费用	七、63	1,395,628.40	900,335.28
管理费用	七、64	28,700,717.49	27,177,247.2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67,734.01	-1,416,297.21
其中：利息费用		2,338,645.12	751,549.09
利息收入		2,329,820.31	2,232,631.03
加：其他收益	七、67	2,144,712.44	200,99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60,367.40	2,837,056.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0,367.40	2,837,056.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105,199.78	155,836.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06,560.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96,000.93	31,523,055.4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224,367.65	2,033,222.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7,712.14	1,495,348.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142,656.44	32,060,929.6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791,740.00	8,940,037.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50,916.44	23,120,892.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62,380.85	23,120,892.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8,535.5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09,433.78	2,524,445.5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41,482.66	20,596,446.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50,916.44	23,120,892.4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71,048.05	1,914,336.55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483,623.00	561,537.60
税金及附加		517,930.00	547,211.33
销售费用		197,579.65	139,146.99
管理费用		11,297,799.08	10,185,249.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00,202.60	-1,581,673.77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03,543.20	1,583,951.17
加: 其他收益		31,881.73	11,49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252,087.1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30.40	461,352.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54,942.61	-7,464,288.53
加: 营业外收入			1,878,842.44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54,942.61	-5,585,446.0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4,942.61	-5,585,446.0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4,942.61	-5,585,446.0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54,942.61	-5,585,446.0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980,154.54	174,947,824.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328.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768,208.94	12,311,18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968,692.23	187,259,009.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801,029.02	139,417,909.7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54,644.52	21,843,513.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18,528.95	11,698,19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769,623.10	25,443,81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443,825.59	198,403,43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4,866.64	-11,144,423.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190,931.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190,931.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73,194.98	13,439,19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73,194.98	13,439,19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63,194.98	-13,248,26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6,067.34	713,849.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55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92,067.34	10,713,84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2,067.34	19,286,150.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30,395.68	-5,106,53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313,808.95	136,420,345.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783,413.27	131,313,808.95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0,530.85	1,857,017.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0,289.89	4,988,81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0,820.74	6,845,82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787.17	185,650.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77,592.60	4,425,96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930.00	236,22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3,604.38	2,689,67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1,914.15	7,537,50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1,093.41	-691,68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3,431.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31.48	21,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7,821.91	4,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55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63,821.91	4,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90,390.43	21,495,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21,483.84	20,803,519.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32,091.25	37,028,57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10,607.41	57,832,091.25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23,815,783.89		208,862,199.61	74,167,041.95	283,029,241.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23,815,783.89		208,862,199.61	74,167,041.95	283,029,24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375,163.54				-4,835,432.79		10,809,433.78		-40,401,162.55	13,492,078.99	-26,909,083.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809,433.78		10,809,433.78	26,541,482.66	37,350,916.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375,163.54				-4,835,432.79				-51,210,596.33	-13,049,403.67	-64,26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049,403.67	-13,049,403.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6,375,163.54				-4,835,432.79				-51,210,596.33		-51,210,596.3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160,000.00			59,598,588.49				41,708,798.68		-313,006,350.11		168,461,037.06	87,659,120.94	256,120,158.00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26,340,229.40		206,337,754.10	53,570,594.98	259,908,34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26,340,229.40		206,337,754.10	53,570,594.98	259,908,34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4,445.51		2,524,445.51	20,596,446.97	23,120,892.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4,445.51		2,524,445.51	20,596,446.97	23,120,89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23,815,783.89		208,862,199.61	74,167,041.95	283,029,241.56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43,287,132.31	189,390,85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43,287,132.31	189,390,851.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54,942.61	-4,054,942.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54,942.61	-4,054,942.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47,342,074.92	185,335,908.58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37,701,686.22	194,976,29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37,701,686.22	194,976,29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585,446.09	-5,585,446.09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85,446.09	-5,585,446.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160,000.00				105,973,752.03				46,544,231.47	-343,287,132.31	189,390,851.19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艳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艳宁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历史沿革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公司始建于 1958 年，前身为邢台冶金机械修造厂，1981 年 6 月更名为邢台冶金机械轧辊厂；1993 年 3 月经批准，由邢台冶金机械轧辊厂独家发起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了邢台轧辊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 5 月 26 日经批准，按照主辅分离的原则进行重组，由原来的整体改制变为主体改制，股本总额由 15,600 万元减少至 12,480 万元。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字[1999]92 号文批准，1999 年 8 月 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4,500 万股，总股本增至 16,980 万股，并于 1999 年 10 月 14 日上市交易。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代码为 600149。

2001 年 10 月，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1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6,98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并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并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经此次送股和转股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25,470 万股。

2002 年 7 月，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5,470 万股为基数，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经此次转股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30,564 万股。

2003 年 12 月，经本公司 2003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并于 2004 年 6 月 3 日获得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本公司的名称由“邢台轧辊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6 月 15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简称从由“邢台轧辊”变更为“华夏建通”，股票代码不变。

2007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2006 年 9 月 30 日流通股本 12,42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2007 年 3 月 13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可获得转增股份 6 股，共计转增 7,452 万股，并于 2007 年 3 月 15 日起上市交易。

2007年8月16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因股改方案，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可获得转增股份6股，共计转增7,452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8,016万元，并向工商管理局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8月30日，本公司原实质性控股股东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005万股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17%）全部转让给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11年1月28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冀国资发产权管理（2011）12号]文件〈关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华夏建通5005万股股份的批复〉，批复同意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28,428.40万元受让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华夏建通5,005万股股份，此次股份受让后，界定廊坊地建投公司为华夏建通国有股东。2011年6月29日，原实质性控股股东北京卷石轩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已将所持有本公司5,005万股股权全部过户与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2012年2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2年3月8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3月22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名称由“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无偿划转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990号），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本公司5,005万股股权划拨至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2日，根据廊坊市人民政府《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划归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批复》（〔2014〕18号），廊坊市财政局将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划转至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年10月30日，本公司股东廊坊市国土土地开发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8月18日更名为“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5,005万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

截至2016年8月9日，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从二级市场增持812.37万股；增持后，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817.37万股，占总股本15.30%。

2017年7月25日，根据廊坊市人民政府印发《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归市国土资源局管理的通知》（[2017]26号），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划转至廊坊市国土资源局，继廊坊市财政局之后，由廊坊市国土资源局代表廊坊市人民政府继续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廊坊市国土资源局通过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廊坊发展5,817.37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5.30%，2017年8月15日，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产权变更登记工作，廊坊市国土资源局成为廊坊发展的实际控制人。

2019年4月9日，根据《廊坊市机构改革方案》，廊坊市国土资源局变更为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经本公司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住所变更为：廊坊市广阳区凯创大厦第1幢2单元22层2-2208。本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廊坊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38,016万股，其中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817.37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15.30%。

本公司现住所：廊坊市广阳区凯创大厦第1幢2单元22层2-22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001057748114；

法定代表人：王大为；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16万元。

本公司母公司为：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围：电子通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招商引资服务；园区投资、建设、运营项目管理及咨询；销售建筑材料、电子产品、电子软件、家用电器、电气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机械设备、通用设备、金属

制品、家具。（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持续经营能力正常，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

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

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

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因素，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预计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

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并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级。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期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 10.（2）“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四、（十二）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0%-5%	25-50 年	2%-3.8%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00	5.00%	3.8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00-20.00	5.00%	4.75%-6.33%
输送管道	年限平均法	15.00	5.00%	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e.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f.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a.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b.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d.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 ①收入确认原则

a.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b.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c.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d.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热力产品销售、供暖工程收入。其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a. 热力产品销售

本公司热力产品销售主要是向客户提供暖气。在履约过程中，公司是持续地向客户提供暖气，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利益，该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履约义务的期间确认收入。具体根据供暖天数和客户取暖面积及相应的价格确认热力产品销售收入。

b. 供暖工程收入

本公司履约所产生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有权收取累计完成的履约部分款项，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具体根据已完工或交付的产品数量确定履约进度。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① 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a.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d.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热力产品的收入确认

结合本公司产品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及其判断依据，热力产品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在本公司供暖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提供供暖服务中已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按照与取暖方确认的实际供暖面积与符合规定的价格在服务提供期间内确认收入的实现。

管网建设工程配套费是本公司在首次接入供暖配套设施时向房产开发商收取的配套设施费。按照规定，管网建设工程配套费在配套项目满足可供暖条件时分期摊销。

③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a.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c. 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d.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④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决议通过。	详见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3)中涉及项目的调整情况。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402,862.03	132,402,862.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632,593.36	27,632,593.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6,520.79	406,520.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04,528.89	1,704,528.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471,483.07	22,471,483.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35,771.98	5,235,771.98	
流动资产合计	189,853,760.12	189,853,760.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39,505.85	16,039,505.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4,883,375.10	124,883,375.10	
固定资产	283,881,818.96	283,881,818.96	
在建工程	2,317,926.30	2,317,92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311,194.00	15,311,194.00	
开发支出			
商誉	40,359,271.98	40,359,271.98	
长期待摊费用	21,707,554.77	21,707,554.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1,460.82	3,611,46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93,953.17	10,593,953.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706,060.95	518,706,060.95	
资产总计	708,559,821.07	708,559,821.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37,700.00	20,037,7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31,536.29	28,831,536.29	

预收款项	68,601,088.02		-68,601,088.02
合同负债		66,339,441.88	66,339,441.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38,867.07	5,838,867.07	
应交税费	9,619,691.65	9,619,691.65	
其他应付款	23,992,457.92	23,992,457.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61,646.14	2,261,646.14
流动负债合计	156,921,340.95	156,921,340.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3,789,969.59		-263,789,96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19,268.97	4,819,268.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3,789,969.59	263,789,969.5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609,238.56	268,609,238.56	
负债合计	425,530,579.51	425,530,579.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973,752.03	105,973,75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544,231.47	46,544,231.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3,815,783.89	-323,815,783.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862,199.61	208,862,199.61	
少数股东权益	74,167,041.95	74,167,041.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3,029,241.56	283,029,24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8,559,821.07	708,559,821.0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241,144.33	58,241,144.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2,107.06	152,107.06	
其他应收款	66,141.56	66,141.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2,504.70	1,962,504.70	
流动资产合计	60,421,897.65	60,421,897.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846,698.84	27,846,69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0,904,790.54	120,904,790.54	
固定资产	10,560,802.85	10,560,802.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312,292.23	159,312,292.23	
资产总计	219,734,189.88	219,734,18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3,844.34	303,844.34	
预收款项	657,838.79		-657,838.79
合同负债		657,838.79	657,838.79
应付职工薪酬	346,429.60	346,429.60	
应交税费	218,655.32	218,655.32	
其他应付款	28,816,570.64	28,816,570.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343,338.69	30,343,338.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0,343,338.69	30,343,33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973,752.03	105,973,75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544,231.47	46,544,231.47	
未分配利润	-343,287,132.31	-343,287,13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390,851.19	189,390,85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9,734,189.88	219,734,189.8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68,601,088.02	-68,601,088.02	
合同负债		66,339,441.88	66,339,441.88
其他流动负债		2,261,646.14	2,261,646.14
递延收益	263,789,969.59	-263,789,969.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3,789,969.59	263,789,969.59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657,838.79	-657,838.79	
合同负债		657,838.79	657,838.79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费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费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2%
房产税	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房产出租以房产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38号】文件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统称居民)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向居民供热而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文件规定，原财税〔2019〕38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供暖期结束。本公司下属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及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符合条件的热力产品收入享受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优惠政策。

按照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13号】文件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廊坊市至尚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符合条件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应纳税所得额的5%计缴企业所得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

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号）规定，境内企业购置用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投资额可用于抵免所得税额，抵免限额为设备投资额的10%。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8,752.21	276,335.30
银行存款	107,464,661.06	131,037,473.65
其他货币资金		680,000.00
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214,618.56	409,053.08
合计	107,998,031.83	132,402,862.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34,842,490.48	
合计	34,842,490.4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20,093.28	100.00	1,077,602.80	3.00	34,842,490.48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5,920,093.28	100.00	1,077,602.80	3.00	34,842,490.48					
合计	35,920,093.28	100.00	1,077,602.80	3.00	34,842,490.4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920,093.28	1,077,602.80	3.00
合计	35,920,093.28	1,077,602.80	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77,602.80			1,077,602.80
合计		1,077,602.80			1,077,602.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513,314.93
1 年以内小计	12,513,314.93
1 至 2 年	4,857,136.61
2 至 3 年	272,932.97
5 年以上	23,752,154.35
合计	41,395,538.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766,216.35	50.17	20,766,216.35	100.00		20,766,216.35	39.63	20,766,216.3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29,322.51	49.83	3,928,931.00	19.05	16,700,391.51	31,637,786.55	60.37	4,005,193.19	12.66	27,632,593.3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29,322.51	49.83	3,928,931.00	19.05	16,700,391.51	31,637,786.55	60.37	4,005,193.19	12.66	27,632,593.36
合计	41,395,538.86	/	24,695,147.35	/	16,700,391.51	52,404,002.90	/	24,771,409.54	/	27,632,593.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I	6,400,000.75	6,400,000.75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II	6,583,490.00	6,583,49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III	1,425,845.60	1,425,845.6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IV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V	2,702,880.00	2,702,88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VI	154,000.00	154,000.00	100.00	无法收回，已注销
合计	20,766,216.35	20,766,216.3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513,314.93	375,399.45	3.00
1-2 年	4,857,136.61	485,713.66	10.00

2-3 年	272,932.97	81,879.89	30.00
5 年以上	2,985,938.00	2,985,938.00	100.00
合计	20,629,322.51	3,928,931.00	19.0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4,771,409.54	-76,262.19				24,695,147.35
合计	24,771,409.54	-76,262.19				24,695,147.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I	6,583,490.00	15.90	6,583,490.00
单位 II	6,400,000.75	15.46	6,400,000.75
单位 III	4,801,666.97	11.60	417,459.94
单位 IV	3,500,000.00	8.46	3,500,000.00
单位 V	3,235,567.07	7.82	97,592.01
合计	24,520,724.79	59.24	16,998,542.7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4,856.48	100.00	262,136.47	64.48
1至2年			144,384.32	35.52
合计	114,856.48	100.00	406,520.7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I	56,203.59	48.93
单位 II	40,905.60	35.61
单位 III	10,000.00	8.71
单位 IV	5,500.00	4.79
单位 V	2,247.28	1.96
合计	114,856.47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3,228.53	1,704,528.89
合计	953,228.53	1,704,528.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91,564.30
1 年以内小计	491,564.30
1 至 2 年	15,664.92
2 至 3 年	647,390.45
3 至 4 年	18,278.84
5 年以上	97,057,901.33
合计	98,230,799.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43,885.30	896,134.30
押金	3,008,110.00	3,008,110.00
往来款	94,731,125.54	94,753,685.99
其他	47,679.00	220,310.74
合计	98,230,799.84	98,878,241.0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15,810.81		97,057,901.33	97,173,712.14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3,859.17			103,859.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19,669.98		97,057,901.33	97,277,571.3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7,173,712.14	103,859.17				97,277,571.31
合计	97,173,712.14	103,859.17				97,277,571.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I	往来款	40,282,317.00	5 年以上	41.01	40,282,317.00
单位 II	往来款	34,404,151.36	5 年以上	35.02	34,404,151.36
单位 III	往来款	8,204,835.41	5 年以上	8.35	8,204,835.41
单位 IV	往来款	5,200,000.00	5 年以上	5.29	5,200,000.00
单位 V	押金	3,000,000.00	5 年以上	3.06	3,000,000.00
合计	/	91,091,303.77	/	92.73	91,091,303.7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94,276.71	22,479.94	8,971,796.77	22,303,947.14	22,479.94	22,281,467.20
合同履约成本	1,687,064.85		1,687,064.85	190,015.87		190,015.87
合计	10,681,341.56	22,479.94	10,658,861.62	22,493,963.01	22,479.94	22,471,483.0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479.94					22,479.94
合计	22,479.94					22,479.9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5,389,100.95	5,235,771.98
合计	5,389,100.95	5,235,771.98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767,912.11									7,767,912.11	7,767,912.11
香河现代水业有限公司	16,039,505.85			260,367.40						16,299,873.25	
小计	260,909,957.12			260,367.40						261,170,324.52	244,870,451.27
合计	260,909,957.12			260,367.40						261,170,324.52	244,870,451.27

其他说明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因资产严重减值，经营亏损，无力偿还银行已到期借款，在可预见的未来，已无法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本公司已于 2010 年度对参股公司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现因市场需求问题及缺乏技术及管理方面的人才，导致公司业务停滞，已无法为公司股东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本公司 2010 年度对参股公司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两参股公司经营状况没有实质改变，已计提的减值不存在恢复的迹象。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物业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563,947.61	114,483,000.00	169,046,94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920,921.83		4,920,921.8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920,921.83		4,920,921.83
4. 期末余额	49,643,025.78	114,483,000.00	164,126,025.7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977,312.51	25,186,260.00	44,163,572.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5,515.24	2,289,660.00	4,285,175.24
(1) 计提或摊销	1,995,515.24	2,289,660.00	4,285,175.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3,136.08		1,153,136.0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153,136.08		1,153,136.08
4. 期末余额	19,819,691.67	27,475,920.00	47,295,611.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823,334.11	87,007,080.00	116,830,414.11
2. 期初账面价值	35,586,635.10	89,296,740.00	124,883,375.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廊坊发展大厦 21F	7,390,646.29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1,548,841.80	283,881,818.9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71,548,841.80	283,881,818.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输送管道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3,548,948.81	27,675,174.53	145,207,936.69	35,177,465.57	1,439,838.16	56,640,003.05	389,689,36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5,082,303.16		859,064.06	6,524,267.37		5,019,273.23	17,484,907.82
（1）购置	161,381.33		180,597.37	1,529,763.28		1,972,340.09	3,844,082.07
（2）在建工程转入			678,466.69	4,994,504.09		3,046,933.14	8,719,903.92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920,921.83						4,920,921.83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3.93	161,517.00		165,220.93
（1）处置或报废				3,703.93	161,517.00		165,220.93
4. 期末余额	128,631,251.97	27,675,174.53	146,067,000.75	41,698,029.01	1,278,321.16	61,659,276.28	407,009,053.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815,545.33	8,257,010.20	40,229,185.14	14,842,595.26	948,403.93	15,123,458.99	105,216,198.85
2. 本期增加金额	5,761,130.97	1,133,079.57	9,638,799.31	2,267,541.65	155,594.01	10,849,959.70	29,806,105.21
（1）计提	4,607,994.89	1,133,079.57	9,638,799.31	2,267,541.65	155,594.01	10,849,959.70	28,652,969.13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153,136.08						1,153,136.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441.16		153,441.16
（1）处置或报废					153,441.16		153,441.16
4. 期末余额	31,576,676.30	9,390,089.77	49,867,984.45	17,110,136.91	950,556.78	25,973,418.69	134,868,862.90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余额	591,349.00						591,34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91,349.00						591,349.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463,226.67	18,285,084.76	96,199,016.30	24,587,892.10	327,764.38	35,685,857.59	271,548,841.80
2. 期初账面价值	97,142,054.48	19,418,164.33	104,978,751.55	20,334,870.31	491,434.23	41,516,544.06	283,881,818.9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廊坊发展大厦 22F	7,406,897.55	正在办理
廊坊发展大厦 23F	3,689,871.15	正在办理
学院区	8,815,704.85	正在办理
城北站	8,505,482.32	正在办理
北环站	40,168,923.35	正在办理
合计	68,586,879.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38,642.03	2,317,926.30
工程物资		
合计	1,938,642.03	2,317,926.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时代新居供热项目	633,523.69		633,523.69	633,523.69		633,523.69
苏宁广场B区供热项目	1,210,042.17		1,210,042.17	1,210,042.17		1,210,042.17
康城科技谷供热项目	95,076.17		95,076.17	95,076.17		95,076.17
霸州泊心苑供热项目				379,284.27		379,284.27
合计	1,938,642.03		1,938,642.03	2,317,926.30		2,317,926.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城北、北环站热能提升涂层			1,698,113.16	1,698,113.16								自有资金
输送管道建设			678,466.69	678,466.69								自有资金
北环站烟气净化一体机			2,684,095.12	2,684,095.12								自有资金
锅炉改造			1,348,819.98	1,348,819.98								自有资金
霸州泊心苑供热项目		379,284.27	1,931,124.70	2,310,408.97								自有资金
康城科技谷供热项目		95,076.17				95,076.17						自有资金
时代新居供热项目		633,523.69				633,523.69						自有资金
苏宁广场B区供热项目		1,210,042.17				1,210,042.17						自有资金
合计		2,317,926.30	8,340,619.65	8,719,903.92		1,938,642.0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934,179.53	794,693.65	17,728,873.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566.37	122,566.37
(1) 购置		122,566.37	122,566.3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934,179.53	917,260.02	17,851,439.5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86,502.40	431,176.78	2,417,67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73,413.97	216,673.64	590,087.61
(1) 计提	373,413.97	216,673.64	590,087.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59,916.37	647,850.42	3,007,766.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574,263.16	269,409.60	14,843,672.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4,947,677.13	363,516.87	15,311,194.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3,450,440.66					13,450,440.66
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6,908,831.32					26,908,831.32
合计	40,359,271.98					40,359,271.9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大于被合并企业账面价值部分，自购买日按相关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分摊后的余额计入商誉。期末，对包含全部商誉的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合包含了相关的经营性资产、负债和全部的商誉。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以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期末，对上述商誉相应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未确认减值损失。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燃气开口费	10,472,973.00		1,351,351.35		9,121,621.65
二次网修缮费	11,234,581.77	2,273,849.30	2,900,177.80		10,608,253.27
装修费		228,073.40	3,801.22		224,272.18
合计	21,707,554.77	2,501,922.70	4,255,330.37		19,954,147.10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537,812.69	3,884,453.17	14,445,843.29	3,611,460.82
递延收益	4,106,666.67	1,026,666.67		
合计	19,644,479.36	4,911,119.84	14,445,843.29	3,611,460.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	19,110,941.00	4,777,735.25	19,277,075.89	4,819,268.97

并资产评估增值				
固定资产折旧	13,330,759.40	3,332,689.85		
合计	32,441,700.40	8,110,425.10	19,277,075.89	4,819,268.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2,996,789.00	352,983,558.60
可抵扣亏损	44,449,656.41	38,448,408.32
合计	397,446,445.41	391,431,966.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3,122,738.14	
2021 年	11,169,082.26	11,169,082.26	
2022 年	7,243,411.38	7,243,411.38	
2023 年	12,728,588.33	12,728,588.33	
2024 年	4,184,588.21	4,184,588.21	
2025 年	9,123,986.23		
合计	44,449,656.41	38,448,408.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征地补偿款	5,766,355.00		5,766,355.00	5,766,355.00		5,766,355.00
预交税金	3,660,903.23		3,660,903.23	4,827,598.17		4,827,598.17
合计	9,427,258.23		9,427,258.23	10,593,953.17		10,593,953.17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未终止确认票据贴现	10,000,000.00	
借款应计利息	40,277.78	37,700.00
合计	35,040,277.78	20,037,700.00

质押借款为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和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质押 2020 至 2021 年度供热收费权获取的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79,798.55	8,733,856.56
供热运行费	2,854,700.27	2,328,303.46
设备及安装费	641,930.64	3,725,405.00
施工费	6,399,125.69	12,084,098.95
应付费用	4,293,954.56	1,959,872.32
合计	15,769,509.71	28,831,536.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咨询费	400,000.00	400,000.00
房租	2,151,403.60	2,058,729.91
取暖费	59,773,554.58	63,880,711.97
工程及设计费	21,441,651.49	
合计	83,766,609.67	66,339,441.8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38,867.07	29,321,928.96	29,106,565.16	6,054,230.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3,947.57	363,947.5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38,867.07	29,685,876.53	29,470,512.73	6,054,230.8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39,300.60	26,059,272.88	25,843,909.08	5,954,664.40
二、职工福利费		1,227,975.83	1,227,975.83	
三、社会保险费		586,025.90	586,025.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5,878.04	565,878.04	
工伤保险费		20,147.86	20,147.86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236,554.47	1,236,554.4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566.47	212,099.88	212,099.88	99,566.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838,867.07	29,321,928.96	29,106,565.16	6,054,230.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8,041.60	348,041.60	
2、失业保险费		15,905.97	15,905.9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63,947.57	363,94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8,726.14	
营业税	171,638.00	171,638.00
企业所得税	9,108,898.42	8,892,386.15
个人所得税	40,802.23	31,603.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888.85	8,581.72
教育费附加	29,389.07	8,455.40
印花税	58,584.80	87,018.50
房产税	48,727.62	48,727.62
环境保护税	370,000.00	371,281.11
合计	10,284,655.13	9,619,691.65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846,304.39	23,992,457.92
合计	39,846,304.39	23,992,45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5,282,288.19	21,381,133.91
中介机构费用	250,000.00	100,000.00
押金	115,174.00	296,174.00
代扣代缴	2,648.20	67,256.01
保证金	4,196,194.00	2,147,894.00
合计	39,846,304.39	23,992,457.9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确认销项税额	2,549,121.28	2,261,646.14
合计	2,549,121.28	2,261,646.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60,000.00	2,053,333.33	4,106,666.67	
合计		6,160,000.00	2,053,333.33	4,106,666.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超低排放补助款		6,160,000.00		2,053,333.33		4,106,666.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管网建设工程配套费	211,122,243.90	263,789,969.59
合计	211,122,243.90	263,789,969.59

其他说明：

管网建设工程配套费本期减少中 52,667,725.69 元为按期摊销，剩余 211,122,243.90 元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0,160,000.00						380,16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	46,375,163.54		46,375,163.54	

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59,598,588.49			59,598,588.49
合计	105,973,752.03		46,375,163.54	59,598,588.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为收购子公司华逸发展公司少数股东 17% 股权支付的对价大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51,210,596.33 元，冲减股本溢价 46,375,163.54 元，股本溢价不足冲减部分，冲减留存收益 4,835,432.79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544,231.47		4,835,432.79	41,708,798.68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46,544,231.47		4,835,432.79	41,708,798.68

本公司盈余公积本期减少详见附注“七、55 资本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815,783.89	-326,340,229.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3,815,783.89	-326,340,229.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09,433.78	2,524,445.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006,350.11	-323,815,783.8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979,597.65	126,164,962.33	187,255,191.96	128,616,170.49
其他业务				
合计	196,979,597.65	126,164,962.33	187,255,191.96	128,616,170.4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166,694.94	1,150,137.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340.01	281,187.59
教育费附加	60,957.16	200,848.27
房产税	635,143.32	535,382.99
土地使用税	51,074.14	332,575.66
车船使用税	3,960.00	2,310.00
印花税	76,513.40	59,812.32
残保金	11,502.95	43,522.46

环境保护税	863,248.63	736,230.61
合计	2,954,434.55	3,342,007.43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809,503.54	769,780.24
办公费用	60,800.00	1,460.00
业务招待费	239,717.00	109,809.00
交通差旅费	134,696.10	19,058.10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911.76	227.94
展览费和广告费	150,000.00	
合计	1,395,628.40	900,335.2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7,985,031.36	17,273,467.77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5,238,750.55	4,938,227.93
办公费用	575,945.09	653,898.97
业务招待费	1,280,691.19	1,031,077.18
交通差旅费	560,306.14	639,199.13
水电物业费	188,294.88	227,805.95
董事会费	380,952.32	380,952.32
证券事务费	227,358.49	227,358.49
中介机构费用	1,142,607.04	912,487.04
租赁费	390,613.10	229,992.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514.06	163,301.47
服务费	496,422.32	197,229.50
修理修缮费	31,129.81	221,570.00
其他	190,101.14	80,679.29
合计	28,700,717.49	27,177,247.2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38,645.12	751,549.09
减：利息收入	-2,329,820.31	-2,232,631.03
银行手续费	58,909.20	64,784.73
合计	67,734.01	-1,416,297.21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139,150.77	110,747.8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561.67	90,000.00
教育费附加返还		245.95
合计	2,144,712.44	200,993.79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超低排放补助	2,053,333.33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66,085.44	11,247.84	与收益相关
生育补贴	19,732.00		与收益相关
远程数据检测设备补助款		99,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39,150.77	110,747.8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0,367.40	2,837,056.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260,367.40	2,837,056.9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77,602.8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6,262.19	237,067.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859.17	-81,230.1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105,199.78	155,836.9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06,560.91
合计		-306,560.91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71.17		471.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71.17		471.1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无需支付的款项	12,000,000.00	1,878,842.44	12,000,000.00
其他	223,896.48	154,380.46	223,896.48
合计	12,224,367.65	2,033,222.90	12,224,367.65

本期无需支付的款项系子公司清算注销转入。因相关债权人已注销，且注销登报公告超过 45 天后，无人申报债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08,393.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08,393.0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与滞纳金		662,529.37	
其他	77,712.14	24,426.20	77,712.14
合计	77,712.14	1,495,348.64	77,712.14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00,242.89	8,579,353.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91,497.11	360,683.94
合计	13,791,740.00	8,940,037.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142,656.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785,664.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3.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2,542.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37.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84,170.65
环保设备投资额抵免所得税税额	-1,766,632.4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3,791,74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24,254.83	3,998,564.25
补贴收入	6,240,122.21	200,993.79
经营性暂付与暂收的往来款	13,501,697.69	7,957,246.46
其他	2,502,134.21	154,380.46
合计	24,768,208.94	12,311,184.9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4,884,993.29	4,641,693.88
经营性暂付与暂收的往来款	9,808,876.91	20,115,166.07

其他	75,752.90	686,955.57
合计	14,769,623.10	25,443,815.5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出	38,556,000.00	
合计	38,556,000.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350,916.44	23,120,892.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836.92
信用减值损失	1,105,199.78	-44,42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938,144.37	30,105,189.4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90,087.61	610,88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55,330.37	3,523,22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06,560.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17	808,393.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38,645.12	751,549.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367.40	-2,837,05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9,659.02	405,86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91,156.13	-45,176.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12,621.45	-21,564,720.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58,793.20	-8,994,558.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44,610.51	-37,135,209.30
其他	4,106,66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4,866.64	-11,144,423.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783,413.27	131,313,808.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313,808.95	136,420,345.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30,395.68	-5,106,536.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7,783,413.27	131,313,808.95
其中：库存现金	318,752.21	276,335.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464,661.06	131,037,473.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783,413.27	131,313,808.9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超低排放补助	6,160,000.00	其他收益	2,053,333.33
稳岗补贴	66,085.44	其他收益	66,085.44
生育补贴	19,732.00	其他收益	19,732.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561.67	其他收益	5,561.67
合计	6,251,379.11	/	2,144,712.4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子公司北京驰讯恒通科贸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子公司廊坊鼎坤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廊坊市至尚无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00		设立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供热	6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廊坊市广炎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廊坊	廊坊	供热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

2018年11月21日，本公司取得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逸发展公司”）的控制权，华逸发展公司作为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报表合并范围。2020年12月14日，本公司收购华逸发展公司17%股份，本公司对华逸发展持股比例由45%增加至62%。

2020年5月，本公司启动廊坊鼎坤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坤开发公司”）的清算注销程序，在7月16日取得固安县行政审批局下发的《准予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了注销手续。

2020年5月，本公司启动北京驰讯恒通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驰讯恒通”）的清算注销程序，在7月31日取得北京市平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完成了注销手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8.00	14,269,145.28		55,923,355.3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63,789,659.28	355,459,289.98	519,248,949.26	156,471,085.62	223,339,335.67	379,810,421.29	129,284,196.06	373,790,026.90	503,074,222.96	133,696,534.55	268,609,238.56	402,305,773.1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96,308,549.60	38,670,078.12	38,670,078.12	32,816,114.73	186,514,481.66	28,700,499.31	28,700,499.31	-9,242,309.5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公司董事会已经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部门递交的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制定专门的控制程序，包括信用额度的审批等，并落实到实际工作中保证其有效运行，同时，执行其他相应措施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进行分析评估，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营业收入中，供热业务的客户系居民业主等，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没有其他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定期存款，当期新增短期借款系固定利率，因此利率风险对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境外经营和出口业务，也不存在其他外汇业务，因此汇率风险对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廊坊市安次区新兴产业示范区内国开兴安创业中心4层	土地开发建设	55,000.00	15.30	15.3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廊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17、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廊坊市凯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廊坊市凯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9,540.94	207,927.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70,924.65	809,151.5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26,333.33	74,608.10
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90,613.10	229,992.2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	225.00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	758,792.55	22,763.78		
	合计	758,792.55	22,763.78	7,500.00	225.00
预付款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			26,509.14	

项:	资有限公司				
	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572.55	
	合计			59,081.69	
其他 应收款: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40,282,317.00	40,282,317.00	40,282,317.00	40,282,317.00
	廊坊市凯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1,500.00	5,000.00	500.00
	合计	40,287,317.00	40,283,817.00	40,287,317.00	40,282,817.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		43,415.94
预收款项:	廊坊市国开兴安投资有限公司		265,770.0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其他承诺事项

2003年1月10日，本公司与原实际控制人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通集团”）约定双方进行资产置换，置入本公司的资产为建通集团合法持有的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权益性资产。由于建通集团对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未到位，致使建通集团置换进入本公司的资产存在重大不实。

2010年12月30日，本公司与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因上述出资不实为本公司带来的所有经济利益的损失均由华夏建通科技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承诺其于2008年12月31日置入本公司的龙腾文化大厦76%建筑面积的50年物业经营权及DBC加州小镇15处商铺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自2010年起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因经营艰难，无力履行前期承诺。

2014年5月5日，本公司已向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海南中谊并于2014年5月5日正式立案（【2014】廊开字第305号），但因其住所无人办公，立案通知未能送达。本公司已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已轮候冻结其账户，但账户余额为零。本公司于2014年6月1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海南中谊履行承诺事项实施有条件豁免的议案》，并经2014年6月30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履行承诺事项实施有条件豁免；本公司将继续全力推动上述诉讼工作，争取通过诉讼方式解决此承诺事项；如果

采取司法措施后仍不能解决此承诺事项，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确仍无力履行承诺，则豁免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前述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北京驰讯恒通科贸有限公司		16,809.55	11,981,095.36	2,992,559.77	8,988,535.59	8,988,535.59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转让世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

2012年12月22日，本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所持有世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90%股权，并与北京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12011429】号的《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约定股权转让价格为4,659.057万元，同时北京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合同担保形式提供担保。2012年12月5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审核通过了本次股权转让，并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2012年12月14日，世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但北京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支付首期价款 1,398 万元后，剩余价款 3,261.057 万元及约定到期利息及违约金一直未能支付。本公司于 2015 年期末已将账面余额 34,404,151.36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关于委托经营情况的说明

2009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委托经营标的：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龙腾大厦地上 10178.58 平方米建筑物及地下 58 个停车位，委托期限 20 年，自 2009 年 8 月 1 日至 2029 年 7 月 31 日。在委托期限内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每年支付本公司 600 万元作为固定回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每年经营收益超过 600 万元的部分按 20% 支付给本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日，本公司本报告期尚未收到北京银网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任何回报，本公司已向对方发送催收函至本报告日尚无任何回复，故本报告期未确认该项委托经营收入。

(3) 报告期末，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8,17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0%，冻结的股份为 50,05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86.04%，占公司总股本的 13.17%。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 年以上	17,168,664.35
合计	17,168,664.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82,726.35	82.61	14,182,726.35	100.00		14,182,726.35	82.61	14,182,726.3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5,938.00	17.39	2,985,938.00	100.00		2,985,938.00	17.39	2,985,938.00	100.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85,938.00	17.39	2,985,938.00	100.00		2,985,938.00	17.39	2,985,938.00	100.00	
合计	17,168,664.35	/	17,168,664.35	/		17,168,664.35	/	17,168,664.3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I	6,400,000.75	6,400,000.75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II	1,425,845.60	1,425,845.6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III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IV	2,702,880.00	2,702,880.00	100.00	无法收回
单位 V	154,000.00	154,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已注销
合计	14,182,726.35	14,182,726.3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2,985,938.00	2,985,938.00	100.00
合计	2,985,938.00	2,985,93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168,664.35					17,168,664.35
合计	17,168,664.35					17,168,664.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I	6,400,000.75	37.28	6,400,000.75
单位 II	3,500,000.00	20.39	3,500,000.00
单位 III	2,702,880.00	15.74	2,702,880.00
单位 IV	2,466,522.00	14.37	2,466,522.00
单位 V	1,425,845.60	8.30	1,425,845.60
合计	16,495,248.35	96.08	16,495,248.3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911.16	66,141.56
合计	52,911.16	66,141.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15,664.92
2 至 3 年	42,390.45
3 至 4 年	18,278.84
5 年以上	90,342,901.33
合计	90,419,235.5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3,003,110.00	3,110.00
往来款	87,416,125.54	87,116,125.54
合计	90,419,235.54	87,119,235.5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192.65		87,042,901.33	87,053,093.9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230.40			13,230.4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300,000.00	3,3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3,423.05		90,342,901.33	90,366,324.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7,053,093.98	13,230.40			3,300,000.00	90,366,324.38
合计	87,053,093.98	13,230.40			3,300,000.00	90,366,324.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I	往来款	40,282,317.00	5 年以上	44.55	40,282,317.00
单位 II	往来款	34,404,151.36	5 年以上	38.05	34,404,151.36
单位 III	往来款	8,204,835.41	5 年以上	9.07	8,204,835.41
单位 IV	往来款	3,000,000.00	5 年以上	3.32	3,000,000.00

单位 V	往来款	1,725,000.00	5 年以上	1.91	1,725,000.00
合计	/	87,616,303.77	/	96.90	87,616,303.7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2,116,822.21		82,116,822.21	27,846,698.84		27,846,698.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合计	326,987,273.48	244,870,451.27	82,116,822.21	272,717,150.11	244,870,451.27	27,846,698.8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驰讯恒通科贸有限公司	9,989,876.63		9,989,876.63			
廊坊市华逸发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7,856,822.21	64,260,000.00		82,116,822.21		
合计	27,846,698.84	64,260,000.00	9,989,876.63	82,116,822.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铁通华夏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237,102,539.16
北京华夏通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767,912.11									7,767,912.11	7,767,912.11
小计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合计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244,870,451.2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1,048.05	483,623.00	740,710.30	561,537.60
其他业务			1,173,626.25	
合计	671,048.05	483,623.00	1,914,336.55	561,537.6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52,087.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252,087.1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1.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4,712.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46,184.34

所得税影响额	-3,564,871.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0,523.57
合计	9,485,972.8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4	0.0284	0.0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3	0.0035	0.0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制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大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